

國立臺南第二高級中學 函

地址：704臺南市北區北門路二段125號

聯 絡 人：許雅婷

電 話：06-2514526分機213

傳 真：06-2813946

電子郵件：icerc@mail.tnssh.tn.edu.tw

受文者：新北市立三民高級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5年5月12日

發文字號：南二中教字第1150200155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附件_經驗分享交流座談實施計畫0602.pdf (115A201706_1_12081451533.pdf)

主旨：檢送本校高中資訊科技學科中心辦理「高中與國中教學經驗分享交流座談」實施計畫，請 貴校同意科技領域教師以公(差)假方式報名參加並請課務派代，請 查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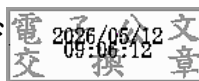
說明：

- 一、依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4年7月29日臺教國署高字第1145404153號函辦理。
- 二、旨揭時間訂於115年6月2日（星期二）下午1時擬於集思臺中新烏日會議中心-402史蒂文生廳辦理旨揭活動，歡迎科技領域(資訊及生活科技)類科相關教師踴躍報名參加。
- 三、辦理內容請詳閱附件實施計畫。
- 四、報名頁面：即日起至115年5月27日(星期三) 前逕至普通型高級中等學校學科資源平臺-高中資訊科技學科中心(<https://reurl.cc/oybj6V>)之最新消息查詢並報名。
- 五、敬請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教育局處薦派科技領域課程督學或科技輔導員等相關人員代表出席參加。
- 六、出席參加活動教師之交通費由原服務學校支付。

七、為響應環保政策，請自備環保杯。

正本：全國各高級中等學校

副本：各縣市政府教育局處、本校資訊科技學科中心



裝

訂

線